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erennial Energy Holdings Limited

久泰邦達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798)

行政總裁變動

本公告乃由久泰邦達能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條作出。

現任行政總裁辭任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余邦平先生將辭任本公司行政總裁(「行政總裁」)職務，自2023年4月1日起生效，余邦平先生將留任董事會主席以及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主席。

儘管余邦平先生將辭任行政總裁，惟彼將繼續努力支持新任行政總裁履行職責。彼亦將帶領本集團為社會及業務環境的快速變化做好準備、激勵及鼓勵管理層為本集團創造更大的增長空間，並為本公司股東創造更大價值。

余邦平先生已確認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且無有關彼退任行政總裁的事宜須提請聯交所及本公司股東垂注。

委任新行政總裁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執行董事余支龍先生將獲委任為新行政總裁，自2023年4月1日起生效。

余支龍先生，35歲，於2019年9月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為貴州富邦達諮詢服務有限公司(本公司一間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之董事兼法定代表人。彼畢業於貴州大學，持有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彼亦取得中國礦業大學頒授的採礦工程學士學位。余支龍先生為董事會主席余邦平先生的兒子。

除彼之董事服務協議(「服務協議」)外，余支龍先生亦將就彼自2023年4月1日起擔任本集團行政總裁職位訂立獨立僱傭合約(「僱傭合約」)。於本公告日期，根據服務協議，余支龍先生每年有權從本公司收取董事酬金120,000港元(不包括佣金、花紅、房屋補貼及津貼，惟包括董事袍金)。根據僱傭合約，余支龍先生每年有權從本集團收取酬金1,380,000港元。余支龍先生的酬金均由董事會參考其經驗、職責、表現及為本集團業務作貢獻的時間以及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的建議而釐定。

於本公告日期，余支龍先生並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任何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i)余支龍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其他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ii)余支龍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務；(iii)余支龍先生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及(iv)概無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的規定予以披露，亦無有關委任余支龍先生的任何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2.1條

於委任余支龍先生為行政總裁後，本公司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職務將分別由余邦平先生及余支龍先生履行。因此，本公司完全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載守則條文第C.2.1條。本公司已明確界定主席與行政總裁之間的職責分工，以維持董事會與本公司管理層之間的權力及授權平衡。

一般資料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感謝余邦平先生擔任行政總裁期間為本公司作出的貢獻，並歡迎余支龍先生履新。

承董事會命
久泰邦達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余邦平

香港，2023年3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余邦平先生、孫大煒先生、王世澤先生、李學忠先生、劉啟銘先生、余支龍先生及余瀟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方偉豪先生、Punnya Niraan De Silva先生、張雪婷女士及王秀峰先生。